

证券代码：872359 证券简称：ST 安友 主办券商：西南证券

云南安友农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一次临时债权人会议召开的公告

云南省南华县人民法院在(2020)云 2324 破申 4 号申请人李朝富申请对云南安友农场股份有限公司进行破产重整一案审查中，于 2020 年 12 月 14 日作出(2020)云 2324 破申 4 号决定书，决定对云南安友农场股份有限公司进行预重整，并于 2020 年 12 月 14 日作出(2020)云 2324 破申 4 号之一决定书，指定云南凌云律师事务所担任云南安友农场股份有限公司预重整临时管理人，田有淞为临时管理人负责人。

一、会议召开情况

云南安友农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友公司”）预重整案第一次临时债权人会议，经临时管理人申请，云南省南华县人民法院公告，定于 2021 年 4 月 15 日下午 15 时至 18 时在南华县人民法院以网络会议方式召开第一次临时债权人会议。本次临时债权人会议应到债权人 308 人，实到 159 人。

本次会议议程包括：

第一项 法院合议庭宣布临时债权人会议纪律；宣布合议庭组成人员；通报对债权人的通知情况、到会人数和所代表的债权份额；

第二项 法院合议庭宣布第一次临时债权人会议开始；

第三项 法院合议庭宣读案件受理决定、指定临时管理人决定；

第四项 临时管理人汇报

（一）临时管理人作执行职务阶段性报告；

（二）临时管理人作关于债务人状况调查的监管报告；

（三）临时管理人作关于提请临时债权人会议核查债权的报告；

（四）临时债权人会议就《债权表》进行审查；

第五项 法院合议庭宣布闭会。

二、风险提示

由于公司破产预重整仍在进行中，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临时管理人将根据破产工作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因相关事项尚存较大不确定性，临时管理人敬请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三、公司接受投资者咨询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联系人：田律师 18388113359

临时管理人办公室地址：1、云南省昆明市西山区前福路 229 号凌云大厦 17 层；2、云南省楚雄州南华县龙川镇龙泉路海子山梅氏养生馆院内。

特此公告

云南安友农场股份有限公司临时管理人

2021 年 4 月 19 日

